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09 月 15 日 14:30。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5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15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青龙东路 616 号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。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金锡先生。

7、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董事长林金锡先生主持。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8、会议出席情况

（1）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94 人，代表股份 87,327,54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.2328%；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 3 人，代表股份 67,385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.9032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1 人，代表股份 19,942,544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.3296%。

(2)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92 人，代表股份 416,094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155%。

9、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
1.00	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87,096,838	99.7358%	201,306	0.2305%	29,400	0.0337%	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185,388	44.5544%	201,306	48.3799%	29,400	7.0657%		
2.00	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87,138,138	99.7831%	160,106	0.1833%	29,300	0.0336%	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226,688	54.48%	160,106	38.4783%	29,300	7.0417%		

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中，议案 2 为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由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通江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见证律师：徐渊、周清
- （三）结论意见：

江苏通江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会议，认为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（二）江苏通江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09 月 16 日